

# 长江乐越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

## 1 公告基本信息



##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

##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有效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红利分配权，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有效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红利分配权。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，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
(2) 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有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两种，并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（不含权益登记日）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。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，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。

(3) 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，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，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。

(4)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[www.cjzcgf.com](http://www.cjzcgf.com) 或拨打客服热线 4001-166-866 咨询相关事宜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，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12月20日